



沙田區議會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聘任合約員工撥款申請

目的

本文件請沙田區議會(區議會)考慮並通過以區議會撥款繼續為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聘用全職合約員工和僱用兼職活動推廣助理，以支援區議會的工作，所需預留的撥款為 4,831,000 元。

背景

2. 根據《沙田區議會撥款申請程序及規則》(撥款規則) 的第 3.1.1 條，區議會可使用不多於當區所得撥款的 15% 聘請專責人員，全年執行區議會的職務。這些職務可包括處理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的行政工作，以及協助統籌、推廣、監察和評估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的活動。

3. 區議會在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預留了區議會撥款，聘用全職合約員工(共聘用了十六人，當中包括八名行政助理及八名活動統籌員)和僱用兼職活動推廣助理，為區議會、其轄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提供支援服務。合約員工職位的聘用條件和職務見附件一。

建議

4. 建議在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繼續聘用全職合約員工和僱用兼職活動推廣助理，為區議會、其轄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提供支援服務。預期聘用合約員工所需款額(包括二零二零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二月聘用十六名全職合約員工和兼職活動推廣助理的開支)為 4,831,000 元，有關詳情及撥款申請見附件二至附件五。

財務安排

5. 預期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區議會撥款與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區議會撥款 32,520,000 元相約。根據撥款規則，區議會可用作聘請專責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的撥款上限為 4,878,000 元 ($=32,520,000 \text{ 元} \times 15\%$)。因此，上述所需預算 4,831,000 元未有超越撥款上限。

6. 現建議在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區議會撥款預留 4,831,000 元，以承擔聘任上述合約員工的開支。現提交下列兩項撥款申請，詳見下表：

預算項目		預計開支	申請表格載於
(1)	區議會全職合約員工二零二零年三月份至六月份的薪金、強積金供款及約滿酬金	1,810,000 元	<u>附件三</u>
(2)	區議會全職合約員工二零二零年七月份至十月份的薪金、強積金供款及約滿酬金	1,430,000 元	<u>附件四</u>
(3)	區議會全職合約員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份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份的薪金、強積金供款及約滿酬金	1,460,000 元	<u>附件五</u>
(4)	二零二零年三月份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份的兼職活動推廣助理薪金連強積金供款	4,000 元	
(5)	應急費用 — 在有需要時支付合約員工的年假薪酬及承擔薪酬調整	127,000 元	

7. 根據撥款規則的第 1.3 條，除非獲得區議會或區議會轄下相關委員會的特別批准，活動必須在該財政年度二月十日或之前完成。為提供持續的支援服務給區議會，請委員會特別批准附件四所述撥款申請的完成日期延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底。

薪酬調整

8. 十八區區議會全職合約僱員的薪酬安排及調整跟隨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署)就署內全職合約僱員所訂定的薪酬。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至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四年間的行政助理及活動統籌員的薪酬安排及調整情況表列如下，以供參考：

	二零一六至 二零一七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至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行政 助理	活動 統籌員	行政 助理	活動 統籌員
秘書處聘用人數(人)	6	7	8	8
薪酬調整前的月薪(元)	19,475	13,895	20,385	14,545
薪酬調整後的月薪(元)	20,385	14,545	20,985	14,975
薪酬調整百分比	+4.7%	+4.7%	+2.9%	+2.9%

	二零一八至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二零一九至 二零二零 財政年度	
	行政 助理	活動 統籌員	行政 助理	活動 統籌員
秘書處聘用人數(人)	8	8	8	8
薪酬調整前的月薪(元)	20,985	14,975	24,700 ⁽¹⁾	15,650
薪酬調整後的月薪(元)	21,930	15,650	26,000	16,475
薪酬調整百分比	+4.5%	+4.5%	+5.3%	+5.3%

(1) 民政署於二零一九年中將行政助理的月薪由 21,930 元調整至 24,700 元。

(2) 合約員工如圓滿地完成合約，並在合約期內持續維持良好的工作表現及行為，將會獲發放合約酬金。獲發放的合約酬金連同政府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員工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作的供款，將相等於員工合約期所得底薪總額的百分之十五。

聘任安排

9. 如上述建議獲得通過，秘書處會視乎現有合約員工的工作表現，安排與其續約。當出現空缺時(如合約員工請辭或不續約等)，秘書處會因應其時尚未動用的撥款餘額可承擔的最高薪酬支出，以公開招聘方式聘請行政助理及/或活動統籌員，以善用撥款

來聘請合約員工為區議會提供支援服務。續聘或新聘的全職合約員工將按非公務員合約條款受聘，合約為期 12 個月。

議決事項

10. 請議員考慮並通過第 4 段、第 6 段及第 7 段所述的建議，以及載於附件三至附件五的撥款申請。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20/20

二零二零年一月